



163004 – 如果在11周之后知道胎儿死了，必须要给他命名并且站殡礼吗？

السؤال

胎儿在腹中死亡了，我并不知道胎儿死亡的确切时间，只是在11周零六天之后才知道了这件事情，甚至医生在无法确定胎儿死亡的具体时间；我现在必须要做出选择：要么进行手术取出胎儿；要么忍耐一段时间，让胎儿正常流出；按照伊斯兰教的观点：哪一种方式最好？胎儿流出以后我应该怎样做？是否要给他命名？与之相关的教法律列有哪些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是否进行手术取出胎儿的问题，应该向可靠的医生请教，因为他能够掌握你的具体情况；但是如果已经死亡的胎儿留在腹中，不会对你带来伤害，则你应该忍耐一段时间，不必进行手术；因为从根本上来讲，不要对身体带来伤害，也不必使用麻醉剂，除非在必要的情况下。

伊本·哈兹姆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学者们一致主张：任何人都不能自杀，也不能切除身体的任何器官，在非治疗的情况下不能切除器官让自己感到疼痛。”《公决的层次》（第157页）

第二：

如果胎儿流出了，应该用布包裹后埋葬，不必给他洗大净，也不必站殡礼，不必给他命名，也不必为他宰胎毛羊；那是因为这些教法律列只是针对已经被赋予灵魂的胎儿的；怀孕四个月以后胎儿被赋予灵魂；假设已经死亡的胎儿迟迟没有流出，一直到四个月之后流出了，也不必执行上述的教法律列，因为胎儿死亡的具体时间是已知的和确定的。

敬请参阅（[13198](#)）和（[71161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第三：

随着胎儿一起流出的血就是产血；因为胎儿如果在八十天之后流产，随之一起流出的血就是产血；敬



请参阅（[12475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真主至知！